



初 級 法 院
TRIBUNAL JUDICIAL DE BASE
刑 事 法 庭
JUÍZO CRIMINAL
告 示

獨任庭普通刑事案

編號：CR1-24-0333-PCS

第一刑事法庭

控 訴 方：檢察院 -----

嫌 犯：徐月紅，男，1982 年 8 月 15 日於中國出生，父親徐德勝，母親許冬英，持中國護照編號 EH631XXXX，居於中國江西省上饒市余干縣淮沅村，電話 +86-13060926359。 -----

被控訴觸犯： -----

◆ 一項澳門《刑法典》第 211 條第 1 款所規定及處罰的『詐騙罪』。 -----

----- 澳門初級法院法官，現以告示方式通知上述嫌犯徐月紅，被上述所指的控訴，以及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九日上午十時四十五分到第一刑事法庭報到，以便參與上述案件的審判聽證，否則，聽證將會在其缺席下進行，而在缺席審判中，在一切可能發生之效力上，上述嫌犯均由辯護人代理。 -----

----- 特繕立本告示，於法律指定地點張貼及於法院網站公佈。 -----

澳門特別行政區，二零二五年五月九日

澳門特別行政區法官

葉少芬

首席書記員

李藝傑

